

## 第十章 耶稣基督是谁<sup>1</sup>？

耶稣基督，上帝永恒的儿子，既是完全的上帝，也是完全的人。他是一个位格，神人二性。这两性存在，“不混淆、不改变、不可分”。（迦克墩信经）

**我**们已经看到，上帝所有的恩约都是聚焦在基督身上的。基督是我们的主，救我们脱离罪的救主。所以我们现在聚焦来看基督——他是谁，他为我们做了什么——这个问题极其重要。我们讨论他是谁的时候，我们就是在讨论基督的位格。我们讨论他做了什么的时候，我们就是在讨论他的工作。所以很多神学书和神学文章提到基督的位格与工作。在这一章我们要主要讨论他的位格，在十一章我们要讨论他的工作。

### 迦克墩信经

教会在 451 年召开的迦克墩会议上发表了一条声明，表明了它对基督位格的正式立场。这条声明的基本信息就是，基督在一个位格之内拥有二性，神性和人性。你的本性就是你实在、真实是谁，就是你的本质，你的实质。也可以把你的本性描述成一套使你成为你现在这个样子的属性。希腊哲学家亚里斯多德说过，人的本质就是理性动物。正如我们在第七章看到的那样，圣经说明人的本质就是上帝的形象样式。

迦克墩信经说耶稣基督本质是上帝，按本性来说是上帝，是三位一体的第二位。这就是他实在和真实的所是。但耶稣基督也是人。这也是他的本性，他的本质，他实在和真实的所是。他是完全和完整的上帝，完全和完整的人。任何是上帝本质的事情也适用的耶稣身上，任何是人本质的事情也适用在耶稣身上。<sup>2</sup>

很难理解这两个陈述是怎么可以结合在一起的。怎么可能有这样一位既是真正的上帝，又是真正的人？看起来上帝是非物质的，人是物质的；上帝不能受苦，人可以受苦。怎么可能有一位，两样都是呢？但是，正如我们将要看到的那样，这就是圣经教导的；耶稣基督既是按本性是上帝，按本性也是人。也许这样讲可以帮助我们更好理解：没有身体的上帝，在耶稣基督身上亲自取了一个身体。不能受苦的上帝，在基督里自己取了一种人性，在当中他能受苦。

这里所讲的并不是上帝与人变得混合在一起，成为一个第三种的存在，或者上帝性变成的人性，或者反过来人性变成神性。迦克墩信经否认上述的这种观点，它说这两性共存，没有混合、没有改变。在这里它保持了上帝与人之间的分别。就算在上帝与人最亲密联合在一起的耶稣基督里，上帝也没有变成人，人也没有变成上帝（如一些邪教分子所言），他们也没有合并成为一种第三样的事情。耶稣的二性是彼此不同的。

另一方面，我们不能认为耶稣是两种位格，一种上帝的位格，一种人的位格，在同一个身体里走来走去。因为反映圣经教导的迦克墩信经说，尽管耶稣有二性，他却是一个位格。正如我们曾经看过的那样，这两性不混淆，不改变。但它们也不分开或分离。耶稣在一个位格里行事说话。

所以请记住这个方程式：两本性，一位格。我们在第三章思想三位一体的问题时，我们认识到在三位一体里有三个位格，一个本性或本质。在这里我们有一个相似但又不同，多少是掉转过来的表达方式。在耶稣基督里有两性，但只有一个位格。在本章余下的地方，我们要思想耶稣的神性，然后看他的人性，然后看这两个本性在他一个

<sup>1</sup> IIM 神学教育资源中心获得 P&R Publishing 对此书的中文翻译和网络版权，任何人和组织未经许可不能以任何形式发行（2008, www.thirdmill.org）

<sup>2</sup> 尽管我们有时候说罪是一种“罪性”，但它却不是人基本实质的一部分。正如我们在第 7 和第 8 章看到的那样，为了成为人，我们并不需要变成罪人。我们基本的实质乃是上帝的形象样式。

位格中的联合。

## 基督的神性

圣经教导说耶稣是真实的上帝，是三位一体的第二位。它用各种各样的方法一次又一次地陈述这个奇妙的事实。人有时认为基督神性的教义，也就是说耶稣是上帝这个事实，只是建立在富有争议的几处经文之上。但我要帮助你看到（尽管我一定要非常简要地归纳这论证），这个教义一次又一次地出现在圣经中的。它是遍布四处的，几乎在新约圣经的每一页上，它都以一种或另外一种的方式表现出来。

只要想象一下：耶稣长大成人，是加利利的一位木匠。然后当他大约三十岁的时候，他开始像一位犹太拉比一样教导人。他的门徒都是犹太人，他们从小就得到教导，认为只有一位上帝，他们应当唯独敬拜上帝。他们绝不可敬拜偶像，肯定绝不可敬拜一位仅仅是人的人。不知道怎么搞的，在接下来的大约三年时间里，所有这些犹太人门徒，除此以外还有很多其他的人，都相信了耶稣是上帝，作为上帝，配得接受敬拜。他们都非常了解他，知道他是一个人，与他同行、交谈，与他吃饭；然而他们最后都来敬拜他。这是一件相当奇妙的事。

或许在这一切当中，最令人感到惊奇的是，那些写新约圣经的耶稣的门徒很少为着基督的上帝性进行争辩。他们不需要这样做，因为整个基督徒群体都认同耶稣是上帝。初期的基督徒常常是一群好争论的人。他们为着一些事情展开争论，我们将会看到，其中一些这样的事情对于福音来说是至关重要的。但是我们从新约圣经可以看到，他们从来没有因着基督的神性彼此争论过。

所以我们看新约圣经是如何把基督的神性看作是理所当然的，甚至在那些没有教导这个教义，或者没有为此展开辩论的经文中也是如此理所当然地认为，这很有意思。例如看耶稣的教导是如何以自我为中心。耶稣不像任何其他宗教教师那样，他让人看他得救的道路：“就是我所讲的道，在末日要审判他”（约 12:48）；“复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”（约 11:25）；“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”（约 14:6；参见太 5:11-12, 17；7:21-29；11:25-27；13:41；16:27-28；24:31；25:31-46）。当那位富有的年轻长官问耶稣他怎样才能得救，耶稣说：“来跟从我”（太 19:21；参见 4:19；8:22；16:24；约 10:27；12:26；等）。尽管他是强烈赞成第五条诫命（可 7:11），他却说人当尊荣他，超过十诫中的的尊荣自己的父母（太 10:37；路 14:26）。这样的教训听起来根本就不谦卑，除非我们相信耶稣远远超过一个仅仅的人。然而这一点很清楚，这是新约圣经作者确认的。

从反面来讲，耶稣从来没有收回或修改一句话、道歉、为罪悔改、寻求人的意见、或者要人为他自己祷告。

使徒保罗在为他的使徒职分作辩护的时候，说他不是藉着人的呼召，而是藉着上帝和藉着耶稣基督的呼召作使徒的（加 1:1, 10, 12）。他本可以说他不是被随便哪一个人呼召，而是受了那位了不起的耶稣基督的呼召（正如提前 2:5 所说的那样），他这样说也是对的，因为耶稣是一个真正的人。保罗而是把耶稣放在上帝的那一边：不是藉着人，而是藉着上帝，藉着耶稣基督。他和其他的使徒命令我们做每一件事都要奉耶稣的名（徒 9:16；罗 15:30；林后 12:10；约叁 7）。使徒们这样说，不是为了刻意去教导基督的神性，而是附带作教导，就像在教导其它事情时顺便教导这点一样。很显然，基督的神性按其本身来说在教会中并不起争议。所以，新约圣经的问安（如罗 1:7）和祝福（如林后 13:14）常常把基督看作是一切属灵福气的源头，把只是从上帝而来的益处归在耶稣身上。

## 基督，主

基督神性最有力的证据就是这一点：基督是主。还记得上帝的主权是本书的主题。圣经对上帝主要的教导就是上帝是主。主是上帝在盟约中的名字。它告诉我们，上帝是掌管万有，他是带着绝对的权柄说话，他在爱中接纳我们作他的子民。

在这里，我们应该注意到主也是耶稣基督的名字。也许新约圣经最根本的认信就是“耶稣是主”。罗马书 10:9 说：“你若口里认耶稣为主，心里信上帝叫他死而复活，就必得救。”林前 12:3 说：“所以我告诉你们，被上帝的

灵感动的，没有说耶稣是可咒诅的。若不是被圣灵感动的，也没有能说耶稣是主的。”保罗在腓立比书 2: 10-11 是指着以赛亚书 45:23 说的，那节经文说万膝都要向上帝下拜，以他为主，保罗是这样对这句话进行意译的：“叫一切在天上的，地上的，和地底下的，因耶稣的名，无不屈膝，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，使荣耀归与父神。”

希腊文“主”这个词 (*kyrios*) 有时可以用在普通人身上；但是很清楚，耶稣是在一种非常特别意义上的主，这种意义只是适用在上帝身上。在耶稣的年代，旧约圣经的希腊文译本七十士本，通常用这个词来指耶和华，上帝。在几处经文中，旧约圣经盼望一位拯救者，救主的降临，他的名称是主，如诗 110:1 和耶 23:5-6。新约圣经常常引用把上帝称为主的旧约经文，以此用在耶稣身上。（参见赛 40:3 和太 3:3；诗 8:2 和太 21:16；赛 6:1-10 和太 13:14-15；玛 3:1 和路 1:76，等。）

耶稣是主，还是婴孩的时候就是主。伊利莎白称马利亚是“我主的母”（路 1:43）。耶稣是安息日的主（可 2:28），在犹太人的世界里，这是很特别的称号。安息日是主、我们的上帝的安息日（出 20:9-10；赛 58:13）。但是耶稣说，他作为人子，是安息日的主，这宣告令人惊奇。我们称之为“怀疑的多马”的那一位门徒，在面对复活的荣耀的耶稣基督时惊呼，“我的主，我的上帝！”（约 20:28）耶稣是“万有的主”（徒 10:36；参见罗 10:12，在这里是指上帝说的）。

保罗经常用“主”这个词来指三位一体中的第二位（林前 8: 6；12: 4-6；林后 13: 14；弗 4:4-6），也指耶稣高升加增的阶段：他的复活、得高举、升天和最终的荣耀（罗 1:4；14:9；参见林前 15: 25-28；来 10: 12-13）。在约翰福音中，耶稣引用了出埃及记第 3 章所讲的主权的根本含义：主是“我是”。所以他说，“我是”生命的粮（约 6:35, 48, 51），复活与生命（11:24-25），道路、真理与生命（14:6）；请比较约 8:12,10:7-11,15:1。<sup>3</sup> 最击中要害的是，他在约 8:56-58 对犹太人说，“还没有亚伯拉罕，就有了我”，是自有永有，而不是“还没有亚伯拉罕，就曾经有。”如果这样说，这本身也是一句强而有力的宣告，说的是耶稣在万有以先已经存在，在他降生在世上之前已经活着，甚至在亚伯拉罕那个时代之前，他已经活着。但他说得更多：在有亚伯拉罕之前，“就有了我”（“我是”），把出 3: 14 上帝那奥秘、神圣的名用在他自己身上。犹太人很清楚他在说什么，所以他们拿起石头要把他杀死。

## 上帝的儿子

我认为“主”这个称号是新约圣经对基督神性最重要的表达方式，但圣经还有更多的表达方式。新约圣经用在耶稣身上的另外一个重要称呼就是“上帝的儿子”。像主一样，这个称号可以用在有限的被造物身上：如天使（伯 1:6, 2:1；诗 29:1, 89:6），君王（撒下 7:14；诗 89:26-27），祭司（玛 1:6），以色列（申 14:1），亚当（路 3:38），所有的人（徒 17:28），还有我们这些相信的人：我们在耶稣里是上帝的儿子（太 5:9；约 1:12；罗 8:14-16；等）。但耶稣是独一无二的子；他是在一个无任何人能与之相比的方面作上帝的儿子。圣经说他是上帝的那一位儿子（路 1:31-32；约 1:34；约壹 5:20），是上帝他自己的儿子（罗 8:3, 32；参见约 5:18），那一位独生子（约 3:16）。作为子，他超越天使（来 1:5）。我们是依靠他为儿子的身份作上帝的儿女；我们是藉着上帝的儿子耶稣，才能成为上帝的儿女。正如约 1:12 所说：“凡接待他的，就是信他名的人，他就赐他们权柄，作上帝的儿女。”

子是王的称号。上帝是大君王，他的子分享他的统治。所以它的含义是和主这个称号重叠的。“主”强调的是基督与他百姓的关系，他是盟约的头；“子”强调的是他与他的父的关系。父所做的，耶稣也做，分享父的知识、爱、能力和特权（约 5:18-23）。

---

<sup>3</sup> 也请注意约 4: 26；8: 24, 28；13: 19；18: 5-6，在其中耶稣说：“我是他。”希腊文省略了“他”，这是很自然的。但是 18: 5-6 记载的事件表明，这里和其他的经文一样，可能是指向出 3: 14。

## 基督

另外一种重要的称号就是“基督”这个词本身了。“基督”这个词出于希腊文，等同于希伯来文的“弥赛亚”，这个词的意思就是“受膏者”。在旧约，先知、祭司和君王是被油膏抹，象征圣灵为他们的奉事赐下的恩赐。

犹太人期望上帝要派遣一位弥赛亚，他就像大卫一样，是一位伟大的君王，要解救以色列脱离罗马人，重建以色列，使之成为大国。旧约圣经很少使用“弥赛亚”这个词（诗 2:2；但 9:25-26）<sup>4</sup>，但它确实教导说，上帝要赐下一位出于大卫家，但比大卫更伟大的君王（诗 45:6；59:15-17；弥 5:2；亚 2:8-11；9:9-17）。它教导说，弥赛亚的临到也是上帝亲自的临到。在诗 110:1-2 我们看到：

耶和華對我主說：“你坐在我的右边，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。耶和華必使你從錫安伸出能力的杖來。你要在你仇敵中掌權。”

在赛 9:6 我们看到：

因为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，有一子赐给我们。政权必担在他的肩头上。他名称为奇妙，策士，全能的上帝，永在的父，和平的君。

所以，基督这个称号也是把耶稣看作是上帝。

## 上帝

也有一些经文是用“上帝”这个词来讲论耶稣基督的。最出名的经文是约 1:1：“太初有道，道与上帝同在，道就是上帝。”我们从 14 节可以看到，“道”这个词在这里是指耶稣，因为 14 节说“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”。所以约 1:1 是教导在太初的时候，耶稣与上帝同在，他自己就是上帝。

耶和華見證會和古代的亞流派一樣，辯論說這裡的“道就是上帝”應該翻譯作“道就是一位神”，意思說耶穌基督比真神他自己要小一點。他們鼓吹這裡“神”有被減縮的含義，因為他們指出，在希臘文這個詞是不帶限定的定冠詞。但這種論證表明他們對希臘文語法極大的無知。“神”這個詞在新約聖經常常指在最完全意義上的神，並沒有使用一個限定的定冠詞（可 12:27；路 20:38；約 8:54；羅 8:33；腓 2:13；來 11:16）。在約翰福音第 1 章本身，這樣的例子就有三個：6，13 和 18 節。在這些經文中，“神”並沒有與限定定冠詞連用，沒有人能說在這裡使用的“神”是被減縮含義的“神”。

新約聖經還有其它地方，是直接稱耶穌作“上帝”的。英王欽定版 約 1:18 他被稱作“獨生的上帝”。正如我們之前提到的，多馬見到復活的基督，說道：“我的主，我的上帝！”也請參照詩 45:6，賽 7:14 和 9:6，徒 20:28，羅 9:5，提前 3:15-16，帖後 1:12，多 2:13 及彼後 1:1，在這些經文中，“上帝”這個詞指的是耶穌。西 2:9 講得更清楚：“上帝本性一切的丰盛”是居住在基督里的。我敦促你查看這些經文，讓你自己為之驚嘆。請記住，寫這些經文的人是相信獨一神論的猶太人，他們終於相信有一個人是上帝，是值得敬拜的。

在上面引用的經文中，有十二段經文，當中“上帝”這個詞是用在基督身上的。人有时候觉得奇怪，为什么没有更多的经文这样说。但请记住，尽管在新约圣经耶稣很少被称作上帝，但有很多很多次他被称作主。不管怎么说，“主”这个词都比“神”这个词更强调神性。“主”是耶和華的聖名，是在燃燒的荊棘中神向摩西啟示的名字。“神”也是一種重要的詞，但在聖經中它的用途更廣泛，它即可以指真神，也可以指假神。當“主”用來指耶和華的時候，它只是指那一位真神。另外，“主”是上帝寶貴的立約之名，是與他的百姓建立親密的盟約關係的那一位

<sup>4</sup>作“受膏者”，译者注

的名字。对于第一世纪的犹太人来说，这是那最大、最奇妙的事实：就是盟约的主来住在耶稣这个人当中，为他的百姓死，又复活了。

## 其它称号

基督还有其它的称号，是表明或提示他的神性的。例如，我们很容易认为“人子”这个称号表明耶稣的人性，在某种程度上，它确实表明耶稣的人性。但从但以理书第7章，你会得到一个相当不同的印象，在当中人子是一位充满荣耀的来自天上的人物，在上帝面前作圣徒的代表，代表上帝作为主掌管人类。新约圣经的作者发展了这些观点。人子有权柄赦罪（可 2:5-10）。他为他的百姓受苦、死亡（太 8:20；可 8：31），被埋葬（太 12:40），从死里复活（可 8:31；9:9, 31；10:34），在荣耀中再来（太 16:27）。所以人子是人，但也有上帝的能力与特权，他作为主统治所有的人。

耶稣也是上帝的道（约 1:1-14；西 1:15-18；来 1:2-4；启 19:13）。正如我们在第4章看过的，上帝的道在诗篇中是上帝，是敬拜的对象。耶稣也是上帝的形象，远远高于我们都具有上帝的形象样式这个意义（林后 4:4；西 1:15-20；来 1:3）。他是救主，我们从以赛亚书中看到，只有上帝才是救主；所以救主是一种上帝的称号（赛 43:11, 45:15,21；47:4；49:26；参见路 2:11；约 4:42；徒 5:31；13:23；弗 5:23）。他是那圣者（王下 19:22；诗 71:22；89:18-19；赛 1:4，在以赛亚书中反复出现；可 1:24；路 4:34；徒 2:27；13:35），阿拉法和俄梅戛（赛 44:6；启 1:8,17-18；2:8；21:6；22:13）。他有在圣经中于上帝联系在一起的形象：牧者、磐石、君王、审判者、新郎、那狮子和那光。

## 上帝的属性

另外，耶稣有上帝的属性。我们在第一和第二章看的每一种属性，耶稣都有，圣经花大力气说明，这些属性在耶稣身上是独特的。例如，尽管上帝命令人要彼此相爱，但耶稣的爱就是爱的定义本身。他献上的赎罪祭独特地界定了上帝的爱（约 15:13-14；弗 5:2, 25；约壹 3：16；启 1:5）。对于怜悯（太 9:6；14:14），和平（赛 9:6），义（徒 3:14；7:52；22:14；雅 5:6）和圣洁（可 1：24）来说也是如此。耶稣有一个很令人感到惊奇的属性，就是他的无罪。想象一下，你和某些人保持亲密的友情有三年之久，到了最后，你不能说他们做了任何错事。但耶稣的门徒说耶稣是绝对无罪的，他的敌人也不能反驳他们（约 8:46；林后 5:21；来 4:15；7:26；彼前 1:22；约壹 3:5）。

耶稣是全知（约 4:16-19, 29）。他知道人心（太 9:4；12:25；约 1:47；2:24-25；21:17；启 2:23），他知道未来（太 8:11；16:21；26:24；可 8:31；路 9:22；约 13:38；21:18-19）。他认识父，正如父认识他一样（太 11:25-27；路 10:22；约 10:15）。所以他就是真理，确实，他就是真理这定义本身（约 1:14；14:6；约壹 5:20）。

耶稣是智慧；保罗甚至说耶稣成为了我们的智慧（林前 1:24, 30；西 2:3）。他是永恒的（约 1:1；3:13；8:58；启 1:8；11, 18）；不变（来 1:8, 10, 12；在诗篇 102 中身为耶和華不变，参见来 13:8）；满有荣耀（赛 4:2；路 13:17；约 1:14；2:11；12:41；14:19；17:24）；他正是荣耀的主，这肯定是另外一种上帝的称呼（林前 2:8；参见雅 2:1）。

## 上帝的作为

耶稣行上帝的作为，只有上帝才能做的事。事实上，约 5:19 告诉我们父所做的事，耶稣也做。这包括了创造（约 1:3；来 1:2-3；西 1:15-16）<sup>5</sup>，护理（西 1:17，来 1:3）<sup>6</sup> 和神迹。令人惊奇的是，正如我们前面看过的那样，这也包括了赦罪。耶稣不仅赦免得罪他的罪，还赦免得罪第三方和得罪上帝的罪（可 2:5-7；路 5:21；徒 5:31；7:60；13:38；西 3:13）。犹太人惊奇，除了上帝他自己以外，还有谁能赦免这样的罪呢？耶稣作为上帝，是最终审判活人和死人的那一位（太 7:21-23；约 5:22，徒 17:31；林前 4:4；11:32；帖前 4:6；帖后 1:8-9；提后 4:8；启 2:23；19:11）。

<sup>5</sup>按照赛 40：26；44：24；45：7，12，创造是唯独上帝能行的作为。

<sup>6</sup>护理也是上帝特有的作为（诗 22：28；36：6-9；47：2）。

## 敬拜的对象

关于圣经对耶稣的描写，其中一个最令人感到惊奇的地方，就是他人那里接受敬拜，配得敬拜（见太 28:9, 17; 约 5:23; 9:35-38; 腓 2:10），他甚至接受配得天使的敬拜（来 1:6）。请记住，第一条诫命说，人只能敬拜上帝。但新约圣经包含了对耶稣的敬拜赞美诗歌，例如“曾被杀的羔羊，是配得的”（启 5:12; 参见 7:10）。正如在创 4:26，赛特的家族呼求耶和華的名，同样基督徒就是呼求主耶稣名的人（林前 1:2; 西 3:17）。他们向耶稣祈求（徒 7:59-60; 罗 10:12; 林后 12:8），他们奉耶稣的名向父祷告（约 14:13-14）。这就是说，耶稣是我们敬拜的对象，我们信心的对象（约 3:15-16; 6:29; 8:24; 16:9，等。）我们相信上帝，我们也相信他（约 12:44; 14:1）。没有别的名我们靠着可以得救（徒 4:12）。

在更广阔的敬拜意义上（罗 12:1-2），耶稣要求跟从他的人要完全委身（太 10:35-37; 16:24-26）。只有上帝才能这样要求人。

我们可以举出一条又一条圣经证明耶稣神性的例子。威尔斯（David Wells）提到，有三十处经文是表明基督具有上帝的属性、作为和称号的<sup>7</sup>，我们在这里只是开始发掘这个主题的表面而已。

## 难解的经文

尽管如此，在新约圣经成书之后，基督的神性就成了一个富有争议的教义。正如我们提过的，亚流派，耶和華见证人和其他人都尝试歪曲如约翰福音 1 章 1 节这样清楚见证基督神性的经文。一些人也尝试寻找一些经文来反对基督的神性。他们引用为数极少的经文，就算我们不能解释这些经文，鉴于支持意见另一方的经文是如此众多，过分看重这些经文也是不明智的。但至少我们应该有所准备，对某些圣经经文提进行论证。

其中一处这样的经文就是箴 8:22，神的智慧宣告，“在耶和華造化的起头，在太初创造万物之先，就有了我”。那些怀疑基督的神性的人说，“智慧”（12 节）是基督的一种称号，*qanah*（翻译作“有”的这个词）可以是指“制造”或“创造”，这就使得耶稣基督成了受造的。你能看出这是牵强附会。箴言第八章是诗歌体的论述，不是一篇神学性的论文。我们不应当把这一段讲的智慧与基督的关系坚持理解到极细的程度。但如果我们真的要坚持这个问题，那么我们要留意的是，智慧不是象字面意义上说的那样创造出来的。如果他真的这样做，他就必然要在没有智慧的时候，不明智地把智慧创造出来，这是根本讲不通的。另外，在上下文中，*qanah* 最自然的意思就是“得到”或“有”，而不是“创造”。在箴言中，其中一个最常见的劝勉就是我们应该要“得智慧”（4:5, 7; 16:16; 17:16）；这一节经文表明上帝是“有智慧”的那一位。

另外一节“有问题的经文”就是可 10:18，在其中那财主称耶稣是良善的，耶稣对他说，只有上帝才是良善的。耶稣在这里是否认他自己的良善和神性吗？不是的。他是在向这位财主发出挑战，让他比现在更认真来思想关于良善的问题，不要再如此随便地到处使用这个词。最终耶稣要让他看到，他这个有钱人是一个罪人，耶稣的良善不仅仅是人的良善。

很多人引用约 14:28 和其它在某种含义上表明父比耶稣“更大”的经文。但父可以在几个方面更大，而不会减损耶稣的神性。在耶稣降卑期间，父比耶稣更大。在这一段时期内，耶稣是父的仆人，他只按照父的旨意行，祷告求父加力量。在这里耶稣表明一个真正的人应该是怎样的，就是应该顺服上帝。他升天，这给他带来更完全的能力与权柄。另外，尽管三位一体的三个位格都同样是上帝，同样充满权力和荣耀，但在某种充满奥秘的意义

<sup>7</sup>大卫·威尔斯，《基督的位格》（Westchester, IL:Crossway, 1984），64-65 页。

上，父是“第一”位，按此，由他派子和圣灵来完成他们在世上的工作，这是合适的。请复习我们在第三章对永恒的生出所作的讨论。

在约 17:3 耶稣表明父是“独一的真神”。是否他就是按某些人所说的那样，否认他不是真神？肯定不是。圣经经常用这样的说法把耶和与列国的假神作对比，而不是与他自己的独生子作对比。

在林前 8:6，保罗把作为“主”的耶稣和“一位神”，就是父分别开来。他在这里是否也在否认耶稣不是上帝？根本不是。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，对保罗来说，神和主都是上帝的称号。保罗通常使用这些用语来区分三位一体中的第一位和第二位。也请留意，在这一节经文中，上帝和主都是敬拜的对象，万物的创造者，是被赎生命的创始者。

在西 1:15 和 1: 18，耶稣被称为是“首生的，在一切被造的以先”和“从死里首先复生的”。“首生的，在一切被造的以先”是否表明他也是被造的？不是。理由有几个。首先，在这一段经文里，耶稣是创造主，而不是被造物中的一位。第二，圣经中的“首生”通常是指地位和权柄，而不是出生的时间。大卫是“长子”，尽管他是在家中是更年轻的（诗 89:27）。第三，“首生的”，这似乎是初期基督徒对基督常用的称呼（罗 8:29；来 12:23），这是根据他的复活说的（西 1:18）。正如第二个理由一样，它表明的是首位和权柄，并非任何种类的从属关系。

## 为什么基督的神性如此重要

我们救恩的中保应当是上帝<sup>8</sup>，了解这一点很重要。除非我们的救主是上帝，否则我们就没有指望。是基督的神性，在他整个可怕的受苦过程中支持着他，赋予他的受苦价值和权能，使他作成的拯救成为确定。正如上帝藉着以赛亚所说的（43:11），只有主能救我们脱离我们最可怕的苦境。只有主才能作救主。正如约拿所说，救恩出于主耶和与（拿 2:9）。

## 基督的人性

同样要紧的是，救赎主一定要是人<sup>9</sup>。希伯来书第 2 章强调了这一点。耶稣成就了诗篇第 8 篇讲的人的荣耀。耶稣称我们为弟兄（来 2: 11）、儿女（2: 13）也不以为耻。他与我们同有血肉之体，使他能击败死亡。作者说：“所以他凡事该与他的弟兄相同，为要在上帝的事上，成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，为百姓的罪献上挽回祭。他自己既然被试探而受苦，就能搭救被试探的人”（2: 17-18）。后来他说，因为耶稣是人，他能同情我们的软弱，因为他“曾凡事受过试探，与我们一样。只是他没有犯罪”（4:15）。

在最初期的教会中，耶稣的人性实际是比他的神性更富争议。幻影派（Docetists）也许受到诺斯替主义（Gnosticism）的影响，教导说耶稣只是“看上去”有一个实在的身体（幻影派这个词出自希腊文“看上去”这个单词。）很明显，在他们看来物质是邪恶的；所以如果上帝取了一个身体，他就是使自己不再成为上帝了。但是圣经教导说，上帝创造了物质世界，这物质世界上的每一件事都是好的，尽管人的堕落已经给这世界带来咒诅。确实，人的身体是好的。它有上帝的形象样式。所以，耶稣不仅取了一个真实的人的身体，而且他的复活还是实在的复活、身体的复活。他的再来也是身体的再来，每一个人都要看见他（启 1:7）。他要让我们的身体从坟墓里复活。请记住：我们最终的盼望不是死后在身体之外活着。我们最终的盼望就是在新天新地 里与我们的身体重新联合（启 21:1）。所以使徒约翰强烈谴责了幻影说：“凡灵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，就是出于上帝的。从此你们可以认出上帝的灵来。凡灵不认耶稣，就不是出于上帝。这是敌基督者的灵。你们从前听见他要来。现在已经在世上了。”（约壹 4:2-3）。

耶稣通过圣灵在童贞女马利亚腹中感孕的时候，他就成了一个真实的人（太 1:18；路 1:34-35；参比赛 7:14），

<sup>8</sup>参见韦斯敏斯德大要理问答 38 问。

<sup>9</sup>参见韦斯敏斯德大要理问答 39 问。

并在九个月后他经历了实实在在的出生。作为一个人，他会饥饿（太 4:2），口渴（约 19:28），疲倦（约 4:6），当然也受苦、死亡。他也有完全的人的思想。他的智慧增长（路 2:52），尽管不知道他再来的时候（可 13:32）。在情感方面，他心里忧愁（约 12:27; 13:21），忧伤（太 26:38; 约 11:35; 来 5:7）。他有时候会感到惊奇（太 8:10）。他是确实受到试探（太 4; 来 4:15），尽管上帝自己不能受试探（雅 1:13）。

这些论述给我们带来更大的问题。我们问，神人怎么可能会有不知道的事？或者，他作为上帝，已经是完全的智慧，他怎么可能在智慧上增长？但这是关于两性似是而非的问题。在每一点上，他既是人也是上帝。作为人，他在智慧上增长；作为上帝，他是全然智慧。这难以理解，但无论怎样难以理解，事实仍是作为人，他在力量上增长，作为上帝他有一切的能力。他饥饿、口渴、受苦，但他有能力可以命令上帝的天使做他要做的任何事情。这难以理解，但那是因为，要在心理上理解既有神性又有人性是什么样的，这是不可能的。

耶稣真的能受试探吗？作为上帝，他不能受试探，因为上帝不能受试探（雅 1:13）。但作为人，他看见了罪的诱惑，经历了他自己肉体的软弱。正如亚当原本无罪，但“能犯罪”，耶稣的人性也是如此。正如夏娃看那禁果，看见它是悦人眼目，同样耶稣看见罪的吸引。他挣扎，但他没有让步。有人认为，除非人至少在某些时候向试探作让步，否则人就不是真正受到试探。但是格鲁登<sup>10</sup>说得更有智慧，他指出除非人拒绝试探，否则人就没有真正感受到试探完全的威力。一些人只是经过短暂的时间就向试探投降，其他人坚持得更久一些。但是耶稣接受撒但所能发出的一切试探，最终说不。所以，他像任何人一样感受到试探（也许感受得更多），但他却没有犯罪。

## 基督的二性联合

耶稣神性和人性在他一个位格之内的联合被称作他的二性联合 (*hypostatic union*)。Hypostatic 这个词源自希腊文，常常被翻译为“位格”。所以二性联合就是耶稣的神人二性在位格上的联合。

正如我们前面看过的那样，迦克墩信经说耶稣在一个位格内有两个完全的本性。它使用了四个被翻译为“不”的副词：不相混乱、不相交换，不能分开、不能离散。有一群异端教导说，耶稣只有一个本性，因为他的神性和人性是混合在一起，混乱了，或者彼此变成了对方。他们被称为基督一性论派，这个词是从意思是“一性”的词演化出来的。

另外一群异端认为耶稣其实就像两个位格在一个身体中活动一样。他们被称为涅斯多留派，尽管涅斯多留本人很有可能并不相信这种异端说法。肯定的是，耶稣的一些作为是更反映出他的神性（如行神迹），其它的则更反映出他的人性（好像饥饿和口渴）。但请记住，他的作为不是出于一种本性的作为，而是出于一个位格的作为。本性不做任何事情，做事的是位格。耶稣行神迹的时候，行这神迹的是他的位格。当他受苦的时候，受苦的是他的位格。这位格是三位一体中的第二位，道成肉身，具有人性。所以，在一种真实的意义上，是上帝，一个既是上帝又是人的位格，饥渴、为我们受苦和为我们死。

关于基督二性联合的另外一场争议和“属性的传递” (*communication idiomatum*) 有关。这也和耶稣二性彼此的关系，以及他的二性与他位格的关系有关。耶稣的神性包括上帝的属性，比如全知和全能。他的人性包括人的属性，如软弱和暂时性。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那样，要理解这些是怎样在一个位格中联合在一起，这是很困难的。路德宗说它们是以一种联合的方式联合在一起的，因为上帝的属性变更人的属性，反之亦然，换言之，他的二性是彼此改变的。例如，就是这样，耶稣的身体是全在的。他的身体是人的身体，但因为他也全在这上帝的属性，他的身体就不可能是一个普通的人的身体，它必然是有一种上帝的属性的身体。这非常切合路德宗认为耶稣实际的身体，与主的晚餐中的饼和杯一起，在主的晚餐中的饼和杯之下存在的观点。

改革宗神学家回应说，路德宗的这种观点是混淆了基督的二性，违背了迦克墩信经。他们认为按照路德宗的观点，就不存在创造主和被造物之间清楚的分别，身体就变成上帝了。

---

<sup>10</sup>格鲁登，《系统神学》(Grand Rapids: Zondervan, 1994), 539 页

改革宗尝试用一种不同的方法表明二性是怎样联合在一起的。他们说神性并不改变人性，人性也不改变神性，而是耶稣的**位格**有神性和人性的一切属性。不是说他的肉体全在，而是**他**按他自己属神的方式全在。有时候耶稣的作为主要反映出他的人性，有时主要反映出他的神性，但是他的**位格**既是全知，也有所不知，既是全能也是软弱，等等等等。他的身体不是全在的，而是位于一个叫天堂的地方，所以它并非在圣餐中实际存在。

路德宗认为这种看法是把基督的二性分隔得太开。所以路德宗有时候指责改革宗是涅斯多留派，而改革宗则指责路德宗在这具体的问题是基督一性论派。

但基督的二性联合肯定是信仰其中一个最大的奥秘，对这奥秘，我们没有一个人可能会理解得非常透彻。要明白这个问题，我们要成为耶稣才行，而我们并不是耶稣。但是我们能感恩，子神取了一个真正的人性，好背负我们的罪，使东离西有多远，罪过就离我们有多远。